

证券代码：873528

证券简称：城市大脑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鑫月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邵鑫月因外派出差以视频通讯方式主持会议并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